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臧又萱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1002476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057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5792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57922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國立屏東大學辦理教育部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輔導計畫」之優良學校選拔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1年6月23日屏大國院字第11136000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獎勵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」之執行團隊與教師，並選拔優良學校與教學模式，提供未來執行參考，以促進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使用虛擬實境教材。
- 三、旨揭選拔資訊摘述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)：
 - (一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30日中午12時止，請參選學校至報名網站(<https://forms.gle/JrYS93CmsPTouKxc7>)報名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參選對象：執行本計畫之學校團隊。
 - (三)繳件方式：
 - 1、學校推動成果影片：請於報名時，一併繳交。



2、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成果報告：請於報名截止前，
寄至本計畫辦公室信箱(5gedutw@gmail.com)。

(四)活動時程：111年10月3日(星期一)至111年11月30日(星期三)進行審查，預定12月公布獲獎學校團隊。

(五)活動聯絡人：相關事宜請洽國立屏東大學陳建勳、楊雅芬專案助理，電話：08-7663800 #33106及#33105。

四、檢附優良學校選拔活動實施計畫及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
成果報告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